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五路7號

電話：(03)5641952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0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0~51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2~53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4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5		三二
	4. 主要股東資訊	55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55~56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沈 燕 士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

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1,852,211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二。收入認列為審計準則預設之風險，因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對象較為穩定，故針對兩年度交易金額及毛利率變化明顯異常之客戶，對其銷貨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針對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測試，自帳載紀錄抽核相關憑證及收款紀錄，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雅 芸

張雅芸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5 日

五鼎生物藥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532,685	22	\$ 382,046	1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	-	\$ 30,000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6,099	3	61,868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58,278	2	6,595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九、二二及二九）	346,636	14	288,390	1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43,207	2	27,435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8,080	-	5,71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195,820	8	128,782	6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662,491	28	747,714	3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31,603	6	123,721	6
1422	預付投資款	6,000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4,517	1	46,23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21,070	1	20,90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12,125	1	10,09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43,061	68	1,506,641	6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9,026	-	7,200	-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3,199	-	3,285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6,200	-	6,2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77,775	20	383,354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581,184	24	604,355	26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14,624	5	116,234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535	-	43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四）	39,596	2	44,219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13,929	5	116,196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9,241	-	4,239	-	2645	存入保證金	465	-	477	-
1915	預付設備款	6,798	-	2,41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7,929	5	116,716	5
1920	存出保證金	4,156	-	4,130	-	2XXX	負債合計	595,704	25	500,070	2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5,075	1	8,576	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76,874	32	790,363	34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999,502	41	999,502	44
						3200	資本公積	68,368	3	68,368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8,094	22	516,208	22
						3350	未分配盈餘	215,963	9	202,665	9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744,057	31	718,873	31
						3400	其他權益	11,670	-	9,691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823,597	75	1,796,434	7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	634	-	500	-
						3XXX	權益合計	1,824,231	75	1,796,934	78
1XXX	資 產 總 計	\$ 2,419,935	100	\$ 2,297,004	10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419,935	100	\$ 2,297,0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1,852,211	100	\$ 1,676,5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三及二九）	<u>1,330,869</u>	<u>72</u>	<u>1,145,421</u>	<u>69</u>
5900	營業毛利	<u>521,342</u>	<u>28</u>	<u>531,116</u>	<u>31</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06,343	6	104,269	6
6200	管理費用	124,971	7	119,98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1,519	8	163,325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45</u>	<u>-</u>	<u>1,81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92,878</u>	<u>21</u>	<u>389,400</u>	<u>23</u>
6900	營業淨利	<u>128,464</u>	<u>7</u>	<u>141,716</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	2,064	-	1,78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二六）	4,114	-	4,38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五及二三）	22,127	1	(2,53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u>3,642</u>)	<u>-</u>	(<u>4,38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4,663</u>	<u>1</u>	(<u>754</u>)	<u>-</u>
7900	稅前淨利	153,127	8	140,962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25,023</u>	<u>1</u>	<u>25,248</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8,104</u>	<u>7</u>	<u>115,714</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十 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7,131 -	\$	3,07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07 -		18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9,138 -		3,25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7,242 7	\$	118,971 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27,998 7	\$	115,783 7
8620	非控制權益		106 -	(	69) -
8600		\$	128,104 7	\$	115,714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37,108 7	\$	119,040 7
8720	非控制權益		134 -	(	69) -
8700		\$	137,242 7	\$	118,971 7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1.28	\$	1.16
9810	稀 釋	\$	1.27	\$	1.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合計
		股數 (仟股)	金 額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99,950	\$ 999,502	\$ 68,368	\$ 497,454	\$ 242,493	\$ 9,507	\$ 1,817,324	\$ 569	\$ 1,817,893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754	(18,754)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4 元	-	-	-	-	(139,930)	-	(139,930)	-	(139,930)
D1	112 年度淨利 (損)	-	-	-	-	115,783	-	115,783	(69)	115,714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 (損) 益	-	-	-	-	3,073	184	3,257	-	3,257
D5	112 年度綜合 (損) 益總額	-	-	-	-	118,856	184	119,040	(69)	118,971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9,950	999,502	68,368	516,208	202,665	9,691	1,796,434	500	1,796,934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886	(11,886)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1 元	-	-	-	-	(109,945)	-	(109,945)	-	(109,945)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27,998	-	127,998	106	128,104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 (損) 益	-	-	-	-	7,131	1,979	9,110	28	9,138
D5	113 年度綜合 (損) 益總額	-	-	-	-	135,129	1,979	137,108	134	137,242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9,950	\$ 999,502	\$ 68,368	\$ 528,094	\$ 215,963	\$ 11,670	\$ 1,823,597	\$ 634	\$ 1,824,2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53,127	\$ 140,96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7,314	65,153
A20200	攤銷費用	7,496	10,55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	1,81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4,231)	3,961
A20900	財務成本	3,642	4,388
A21200	利息收入	(2,064)	(1,782)
A21300	股利收入	(2,279)	(1,421)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716	223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7,612	9,500
A2380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17,778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6,273)	(5,19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8,602)	188,86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363)	4,369
A31200	存 貨	67,611	(17,9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4)	(100)
A32125	合約負債	51,683	(22,448)
A32130	應付票據	15,772	(35,790)
A32150	應付帳款	67,959	(96,2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821	(16,330)
A32200	負債準備	2,026	(8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6)	25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632	65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76,394	250,44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64	1,81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279	1,42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642)	(4,38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8,426)	(18,89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8,669	230,39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6,000)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856)	(21,91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6	(2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390)	(3,065)
B072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388)	2,50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598)	(22,4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9,450	281,15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9,450)	(301,15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7)	(1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697)	(8,19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9,945)	(139,9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669)	(168,14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6,237	10,588
EEEE	現金淨增加	150,639	50,34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82,046	331,705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532,685	\$ 382,0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五鼎公司」)於 86 年 12 月 2 日設立，主要從事於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等，及兼營與公司業務相關產品、零組件等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五鼎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 19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五鼎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五鼎公司及由五鼎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	--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年1月1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五鼎公司及由五鼎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五鼎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三二。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五鼎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五鼎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以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

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4.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質押定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五鼎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五鼎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之銷售。由於商品依不同交易條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之預收款項，於商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開發專案服務。

隨本公司提供之開發專案服務，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所有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

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

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7	\$ 23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532,338</u>	<u>381,810</u>
	<u>\$532,685</u>	<u>\$382,04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2%~1.300%	0.010%~1.4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股票	\$ 55,597	\$ 52,08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10,502</u>	<u>9,788</u>
	<u>\$ 66,099</u>	<u>\$ 61,868</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6,200</u>	<u>\$ 6,200</u>

(一)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均為年利率 0.790%~1.065%。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5,654</u>	<u>\$ 4,59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342,852	285,617
減：備抵損失	(<u>1,870</u>)	(<u>1,823</u>)
	<u>340,982</u>	<u>283,794</u>
	<u>\$346,636</u>	<u>\$288,39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8,037	\$ 5,677
其 他	<u>43</u>	<u>40</u>
	<u>\$ 8,080</u>	<u>\$ 5,717</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5~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強化信用風險管理，針對新客戶給予小額的信用額度，待交易穩定且達一定銷售額後，委由專業的徵信機構，依據相關報告決定客戶的信用額度，且配合其他的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考量產業展望。本公司將客戶依其信用等級及交易型態，區分不同客戶群組，並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	0.04%	0.15%	47.80%	100%	
總帳面金額	\$ 296,017	\$ 20,447	\$ 24,417	\$ 318	\$ 1,653	\$ 342,85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0</u>)	(<u>8</u>)	(<u>37</u>)	(<u>152</u>)	(<u>1,653</u>)	(<u>1,870</u>)
攤銷後成本	<u>\$ 295,997</u>	<u>\$ 20,439</u>	<u>\$ 24,380</u>	<u>\$ 166</u>	<u>\$ -</u>	<u>\$ 340,982</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96%	99.74%	100%	-	
總帳面金額	\$ 257,195	\$ 26,855	\$ 1,562	\$ 5	\$ -	\$ 285,61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u>)	(<u>259</u>)	(<u>1,558</u>)	(<u>5</u>)	-	(<u>1,823</u>)
攤銷後成本	<u>\$ 257,194</u>	<u>\$ 26,596</u>	<u>\$ 4</u>	<u>\$ -</u>	<u>\$ -</u>	<u>\$ 283,79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823	\$ 3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5	1,81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15)	-
外幣換算差額	117	(26)
年底餘額	<u>\$ 1,870</u>	<u>\$ 1,823</u>

十、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製成品及商品	\$101,240	\$124,158
在 製 品	315,111	280,913
原 物 料	<u>246,140</u>	<u>342,643</u>
	<u>\$662,491</u>	<u>\$747,714</u>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30,869 仟元及 1,145,421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7,612 仟元及 9,500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五鼎公司	Omnis Health LLC (Omnis 公司)	從事醫療器材進出口 貿易等業務	99%	99%	-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 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蘇州五鼎公司)	從事醫療器材進出口 貿易等業務	96%	96%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試 驗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及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261,675	\$ 604,129	\$ 512,919	\$ 42,610	\$ 3,654	\$ 20,035	\$ 200,809	\$ 9,682	\$1,655,513
增 添	-	895	1,693	1,935	-	2,314	2,937	15,178	24,952
處 分	-	-	(5,879)	-	-	(212)	(620)	(716)	(7,427)
重 分 類	-	-	875	7,509	564	-	2,729	(11,677)	-
淨兌換差額	-	-	98	-	-	21	29	-	14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675</u>	<u>\$ 605,024</u>	<u>\$ 509,706</u>	<u>\$ 52,054</u>	<u>\$ 4,218</u>	<u>\$ 22,158</u>	<u>\$ 205,884</u>	<u>\$ 12,467</u>	<u>\$1,673,186</u>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360,247	\$ 458,122	\$ 29,539	\$ 916	\$ 16,960	\$ 185,374	\$ -	\$1,051,158
折舊費用	-	19,725	13,836	4,426	667	1,258	7,556	-	47,468
處 分	-	-	(5,879)	-	-	(212)	(620)	-	(6,711)
淨兌換差額	-	-	48	-	-	14	25	-	8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79,972</u>	<u>\$ 466,127</u>	<u>\$ 33,965</u>	<u>\$ 1,583</u>	<u>\$ 18,020</u>	<u>\$ 192,335</u>	<u>\$ -</u>	<u>\$1,092,002</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261,675</u>	<u>\$ 225,052</u>	<u>\$ 43,579</u>	<u>\$ 18,089</u>	<u>\$ 2,635</u>	<u>\$ 4,138</u>	<u>\$ 13,549</u>	<u>\$ 12,467</u>	<u>\$ 581,184</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試 驗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及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261,675	\$ 604,129	\$ 506,565	\$ 38,829	\$ 2,955	\$ 20,152	\$ 197,945	\$ 10,906	\$1,643,156
增 添	-	-	3,360	1,678	1,799	457	2,893	8,789	18,976
處 分	-	-	(2,804)	(290)	(1,857)	(577)	(856)	(223)	(6,607)
重 分 類	-	-	5,797	2,393	757	-	843	(9,790)	-
淨兌換差額	-	-	1	-	-	3	(16)	-	(1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675</u>	<u>\$ 604,129</u>	<u>\$ 512,919</u>	<u>\$ 42,610</u>	<u>\$ 3,654</u>	<u>\$ 20,035</u>	<u>\$ 200,809</u>	<u>\$ 9,682</u>	<u>\$1,655,513</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337,248	\$ 445,738	\$ 25,962	\$ 2,432	\$ 16,184	\$ 174,222	\$ -	\$1,001,786
折舊費用	-	22,999	15,192	3,867	341	1,350	12,021	-	55,770
處 分	-	-	(2,804)	(290)	(1,857)	(577)	(856)	-	(6,384)
淨兌換差額	-	-	(4)	-	-	3	(13)	-	(1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60,247</u>	<u>\$ 458,122</u>	<u>\$ 29,539</u>	<u>\$ 916</u>	<u>\$ 16,960</u>	<u>\$ 185,324</u>	<u>\$ -</u>	<u>\$1,051,158</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61,675</u>	<u>\$ 243,882</u>	<u>\$ 54,797</u>	<u>\$ 13,071</u>	<u>\$ 2,738</u>	<u>\$ 3,075</u>	<u>\$ 15,435</u>	<u>\$ 9,682</u>	<u>\$ 604,355</u>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為自用。

113 及 112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1 至 47 年
機電動力設備	2 至 1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11 年
試驗設備	2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2 至 7 年
什項設備	2 至 20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101,530	\$105,290
建 築 物	8,147	10,561
運輸設備	3,052	275
辦公設備	1,895	108
	<u>\$114,624</u>	<u>\$116,234</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7,658</u>	<u>\$ 88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3,760	\$ 3,760
建 築 物	4,594	4,241
運輸設備	953	825
辦公設備	539	557
	<u>\$ 9,846</u>	<u>\$ 9,383</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3 及 112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9,026	\$ 7,200
非流動	\$113,929	\$116,196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地	2.93%	2.93%
建築物	0.86%~3.45%	0.86%~3.85%
運輸設備	5.78%	5.69%
辦公設備	5.78%	5.6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 33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720	\$ 2,22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4,022)	(\$ 13,953)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9,295	\$ 152,104	\$ 28,243	\$ 98,870	\$ 298,512
單獨取得	-	-	1,390	-	1,390
淨兌換差額	-	9,981	-	6,698	16,679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19,295	\$ 162,085	\$ 29,633	\$ 105,568	\$ 316,581
累 計 攤 銷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3,878	\$ 127,403	\$ 14,142	\$ 98,870	\$ 254,293
攤銷費用	1,403	4,340	1,753	-	7,496
淨兌換差額	-	8,498	-	6,698	15,196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15,281	\$ 140,241	\$ 15,895	\$ 105,568	\$ 276,985
113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 4,014	\$ 21,844	\$ 13,738	\$ -	\$ 39,596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892	\$ 151,726	\$ 27,281	\$ 98,886	\$ 300,785
單獨取得	1,701	402	962	-	3,065
處 分	(5,375)	-	-	-	(5,375)
淨兌換差額	77	(24)	-	(16)	3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295</u>	<u>\$ 152,104</u>	<u>\$ 28,243</u>	<u>\$ 98,870</u>	<u>\$ 298,512</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652	\$ 102,723	\$ 12,383	\$ 98,886	\$ 231,644
攤銷費用	1,524	7,274	1,759	-	10,557
處 分	(5,375)	-	-	-	(5,375)
認列減損損失	-	17,778	-	-	17,778
淨兌換差額	77	(372)	-	(16)	(31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878</u>	<u>\$ 127,403</u>	<u>\$ 14,142</u>	<u>\$ 98,870</u>	<u>\$ 254,293</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417</u>	<u>\$ 24,701</u>	<u>\$ 14,101</u>	<u>\$ -</u>	<u>\$ 44,219</u>

本公司客戶關係及商標權主要係來自預期 Omnis 於美洲地區營業收入成長所帶來之效益。由於 Omnis 公司因部分客戶改向競爭對手採購、部分客戶要求調降產品售價未果而減少訂單，另受市場競爭影響而給予特定客戶折讓，致合併後之實際營業收入成長不如預期。依 112 年度修正後之估計，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認列減損損失 17,778 仟元。

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關鍵假設包含折現率，以及預計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稅後淨利率等，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112 年度以本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6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 11.8% 予以計算。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2 至 12.7 年
專 利 權	1 至 26 年
電腦軟體	1 至 10 年
客戶關係	1 至 6.7 年

十五、其他流動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註）	\$ 18,782	\$ 18,508
其 他	<u>2,288</u>	<u>2,398</u>
	<u>\$ 21,070</u>	<u>\$ 20,906</u>

註：預付款項主係為預付專利權、商標權、維修費及保險費等。

十六、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u>週轉金借款</u>	<u>\$ -</u>	<u>\$ 3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1.85%。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43,207</u>	<u>\$ 27,435</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195,820</u>	<u>\$128,782</u>

本公司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9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9,804	\$ 58,068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3,314	12,237
應付設備款	1,482	386
其他（註）	<u>57,003</u>	<u>53,030</u>
	<u>\$131,603</u>	<u>\$123,721</u>
<u>其他負債</u>		
代收 款	<u>\$ 3,199</u>	<u>\$ 3,285</u>

註：其他係本公司因營業而產生之耗材支出、水電費及清潔費等相關應付款項。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註）	<u>\$ 12,125</u>	<u>\$ 10,099</u>

註：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五鼎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五鼎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五鼎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五鼎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9,814	\$ 70,5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4,889)	(79,159)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5,075)	(\$ 8,576)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112年1月1日	\$ 73,533	(\$ 79,690)	(\$ 6,15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28	-	728
利息費用（收入）	882	(956)	(74)
認列於損益	1,610	(956)	65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39)	(73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334)	-	(2,3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34)	(739)	(3,07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負 債
福利支付	(\$ 2,226)	\$ 2,226	\$ -
112 年 12 月 31 日	<u>70,583</u>	<u>(79,159)</u>	<u>(8,57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35	-	735
利息費用 (收入)	<u>847</u>	<u>(950)</u>	<u>(103)</u>
認列於損益	<u>1,582</u>	<u>(950)</u>	<u>63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7,160)	(7,160)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1,305)	-	(1,305)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u>1,334</u>	<u>-</u>	<u>1,33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9</u>	<u>(7,160)</u>	<u>(7,131)</u>
福利支付	<u>(2,380)</u>	<u>2,380</u>	<u>-</u>
113 年 12 月 31 日	<u>\$ 69,814</u>	<u>(\$ 84,889)</u>	<u>(\$ 15,075)</u>

五鼎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五鼎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五鼎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6%	1.2%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3%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1%	(\$ 317)	(\$ 353)
減少 0.1%	\$ 321	\$ 35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1%	\$ 273	\$ 306
減少 0.1%	(\$ 271)	(\$ 30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4.6 年	4.9 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00,000	200,000
額定股本	\$ 2,000,000	\$ 2,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99,950	99,950
已發行股本	\$ 999,502	\$ 999,50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註）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 26,570	\$ 26,570
庫藏股票交易	1,592	1,592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認股 權轉入金額	40,206	40,206
	\$ 68,368	\$ 68,368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五鼎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五鼎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上述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應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五鼎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五鼎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股利之政策主要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與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50% 以上，其中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股利分配總數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五鼎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 11,886</u>	<u>\$ 18,754</u>
現金股利	<u>\$109,945</u>	<u>\$139,93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1	\$ 1.4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3 日及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3 年 4 月 30 日及 112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五鼎公司 114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 13,513</u>
現金股利	<u>\$119,94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2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4 年 5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9,691	\$ 9,507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u>1,979</u>	<u>184</u>
年底餘額	<u>\$ 11,670</u>	<u>\$ 9,691</u>

(五) 非控制權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500	\$ 569
本年度淨利（損）	106	(6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28</u>	<u>-</u>
年底餘額	<u>\$ 634</u>	<u>\$ 500</u>

二二、收 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837,544	\$ 1,644,070
其他營業收入	<u>14,667</u>	<u>32,467</u>
	<u>\$ 1,852,211</u>	<u>\$ 1,676,537</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最可能金額估計折扣金額，惟考量主要競爭者所給予之折扣較估計折扣金額優惠，本公司

係以該優惠折扣決定收入認列金額。其餘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340,982</u>	<u>\$ 283,794</u>	<u>\$ 481,618</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58,278</u>	<u>\$ 6,595</u>	<u>\$ 29,04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4,508</u>	<u>\$ 25,408</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地 區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美 國	\$ 715,860	\$ 683,986
義 大 利	568,530	537,878
奧 地 利	245,123	142,137
臺 灣	77,369	73,852
其 他	<u>245,329</u>	<u>238,684</u>
	<u>\$ 1,852,211</u>	<u>\$ 1,676,537</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 2,064</u>	<u>\$ 1,782</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 2,279	\$ 1,421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1,041	1,547
補助款收入（附註二六）	272	110
其 他	<u>522</u>	<u>1,305</u>
	<u>\$ 4,114</u>	<u>\$ 4,38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7,598	\$ 18,968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31	(3,961)
減損損失	-	(17,778)
其 他	298	240
	<u>\$ 22,127</u>	<u>(\$ 2,531)</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605	\$ 3,535
銀行借款利息	37	853
	<u>\$ 3,642</u>	<u>\$ 4,38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8,981	\$ 42,048
營業費用	18,333	23,105
	<u>\$ 57,314</u>	<u>\$ 65,15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23	\$ 748
推銷費用	375	3,434
管理費用	4,182	4,111
研究發展費用	2,216	2,264
	<u>\$ 7,496</u>	<u>\$ 10,55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516,264	\$500,42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5,997	16,07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十)	632	65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32,893</u>	<u>\$517,15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06,090	\$293,478
營業費用	<u>226,803</u>	<u>223,678</u>
	<u>\$532,893</u>	<u>\$517,15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五鼎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及 112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2 月 25 日及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7%	7%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1,650	\$	-	\$	10,708	\$	-
董事酬勞		1,664		-		1,529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五鼎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8,109	\$ 47,64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0,511</u>)	(<u>28,676</u>)
淨 利 益	<u>\$ 17,598</u>	<u>\$ 18,968</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2,800	\$ 36,193
以前年度之調整	(6,264)	(7,266)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510)	(3,679)
淨兌換差額	(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5,023</u>	<u>\$ 25,24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u>\$153,127</u>	<u>\$140,96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0,533	\$ 28,44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68)	2,77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822	1,29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264)	(7,26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5,023</u>	<u>\$ 25,248</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4,517</u>	<u>\$ 46,23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127	(\$ 827)	\$ 300
遞延收入	21	3,311	3,332
未實現銷貨（損）益	276	262	538
其 他	<u>2,772</u>	<u>(1,236)</u>	<u>1,536</u>
	<u>\$ 4,196</u>	<u>\$ 1,510</u>	<u>\$ 5,706</u>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3,050)	\$ 4,177	\$ 1,127
遞延收入	17	4	21
未實現銷貨（損）益	824	(548)	276
其 他	<u>2,726</u>	<u>46</u>	<u>2,772</u>
	<u>\$ 517</u>	<u>\$ 3,679</u>	<u>\$ 4,196</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五鼎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28</u>	<u>\$ 1.16</u>
稀釋每股盈餘	<u>\$ 1.27</u>	<u>\$ 1.1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127,998</u>	<u>\$115,78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9,950	99,9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54</u>	<u>37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0,404</u>	<u>100,32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取得勞動部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經濟部杜拜、墨西哥及新加坡國際醫療展補助款共 272 仟元，該等金額已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

本公司於 112 年度取得杜拜、泰國曼谷及德國杜塞道夫等國際醫療展經濟部專案參展之政府補助共 110 仟元，該等金額已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興櫃股票	\$ -	\$ -	\$ 55,597	\$ 55,59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0,502	10,502
	<u>\$ -</u>	<u>\$ -</u>	<u>\$ 66,099</u>	<u>\$ 66,099</u>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興櫃股票	\$ -	\$ -	\$ 52,080	\$ 52,08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9,788	9,788
	<u>\$ -</u>	<u>\$ -</u>	<u>\$ 61,868</u>	<u>\$ 61,868</u>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部分國內興櫃股票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價格為依據，考量評估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乘數估計評估標的之價值。資產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性折價	10.00%	11.1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	(\$ 618)	(\$ 586)
減少 1%	\$ 618	\$ 586

- (2)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性折價	20%	2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	(\$ 131)	(\$ 122)
減少 1%	\$ 131	\$ 122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6,099	\$ 61,8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889,720	680,80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94,691	236,91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質押定存、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提出報告，以落實政策並減輕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歐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或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損 益	<u>\$ 1,416</u>	<u>\$ 2,400</u>	<u>\$ 251</u>	<u>\$ 294</u>
	歐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損 益	<u>\$ 5,747</u>	<u>\$ 2,892</u>	<u>\$ 15</u>	<u>\$ 8</u>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200	\$ 6,200
－金融負債	122,955	153,39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32,338	381,80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532 仟元及 38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曝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曝險。該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之權益證券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曝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3 及 112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3,305 仟元及 3,09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74%及7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12,526	\$ 30,947	\$ 129,139
應付票據	43,207	-	-
應付帳款	195,820	-	-
其他應付款	131,603	-	-
	<u>\$ 383,156</u>	<u>\$ 30,947</u>	<u>\$ 129,139</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2,526</u>	<u>\$ 30,947</u>	<u>\$ 29,350</u>	<u>\$ 29,350</u>	<u>\$ 29,350</u>	<u>\$ 41,089</u>

1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10,549	\$ 30,306	\$ 135,009
應付票據	27,435	-	-
應付帳款	128,782	-	-
其他應付款	123,721	-	-
固定利率工具	30,000	-	-
	<u>\$ 320,487</u>	<u>\$ 30,306</u>	<u>\$ 135,009</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固定利率工具	\$ 30,000	\$ -	\$ -	\$ -	\$ -	\$ -
租賃負債	10,549	30,306	29,350	29,350	29,350	46,959
	<u>\$ 40,549</u>	<u>\$ 30,306</u>	<u>\$ 29,350</u>	<u>\$ 29,350</u>	<u>\$ 29,350</u>	<u>\$ 46,959</u>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30,000
— 未動用金額	<u>532,785</u>	<u>554,230</u>
	<u>\$532,785</u>	<u>\$584,23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75,406</u>	<u>70,622</u>
	<u>\$ 75,406</u>	<u>\$ 70,622</u>

二九、關係人交易

五鼎公司及子公司（係五鼎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三泰儀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296</u>	<u>\$ 472</u>

(三)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成本	其他關係人	<u>\$ 5,563</u>	<u>\$ 5,75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價格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收付款期間原則上為月結或貨到後 30～15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其他關係人	<u>\$ 118</u>	<u>\$ 6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523</u>	<u>\$ 19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其 他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720</u>	<u>\$ 6</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費用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241	\$ 20,193
退職後福利	<u>268</u>	<u>270</u>
	<u>\$ 22,509</u>	<u>\$ 20,46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之保證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6,200</u>	<u>\$ 6,200</u>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5,659 32.785 (美元：新台幣)	\$ 185,530
美 元	89 7.188 (美元：人民幣)	2,865
歐 元	16,840 34.140	574,918
人 民 幣	5,640 4.478	25,256
日 圓	16,247 0.2099	3,410
		<u>\$ 791,979</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427 32.785	\$ 46,784
人 民 幣	46 4.478	206
日 圓	9,065 0.2099	1,903
歐 元	7 34.140	239
		<u>\$ 49,132</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8,501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61,023
美 元	68 7.083 (美元：人民幣)	2,084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歐 元	\$	8,510		33.980	\$	289,170		
人 民 幣		6,989		4.327		30,241		
日 圓		10,132		0.2172		2,201		
					\$	584,719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752		30.705	\$	23,090		
人 民 幣		187		4.327		809		
日 圓		6,509		0.2172		1,414		
					\$	25,31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元	32.785 (美元：新台幣)	\$ 1,528	30.705 (美元：新台幣)	(\$ 3,931)		
歐 元	34.140 (歐元：新台幣)	(3,011)	33.980 (歐元：新台幣)	(1,616)		
人 民 幣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12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121)		
日 圓	0.2099 (日圓：新台幣)	36	0.2172 (日圓：新台幣)	(6)		
英 鎊	41.190 (英鎊：新台幣)	10	39.150 (英鎊：新台幣)	-		
法 郎	36.265 (法郎：新台幣)	(65)	36.485 (法郎：新台幣)	39		
澳 幣	20.390 (澳幣：新台幣)	(9)	20.980 (澳幣：新台幣)	-		
		(\$ 1,499)		(\$ 5,635)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除項目(一)至(七)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
相關資訊、大陸投資資訊及主要股東資訊等應揭露事項。

(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0	五鼎公司	Omnis 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65,570 (USD2,000 仟元)	\$ - (USD - 仟元)	\$ - (USD - 仟元)	4.30%~5.30%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 547,078	\$ 729,438
		Omnis 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9,013 (USD1,800 仟元)	59,013 (USD1,800 仟元)	39,342 (USD1,200 仟元)	4.00%~5.12%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547,078	729,438

註1：資金貸與個別對象為集團內關係企業時，五鼎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20%以上者，以不超過五鼎公司當期淨值30%為限。

註2：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五鼎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

(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五鼎公司	Omnis公司	子公司	\$ 364,719	\$ 59,013 (USD 1,800仟元)	\$ - (USD -仟元)	\$ - (USD -仟元)	\$ -	-	\$ 911,798	是	否	否

註1：五鼎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

註2：五鼎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需低於當期淨值50%為限。

(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五鼎公司	利統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1,800	\$ 55,597	12	\$ 55,597
	盛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3,940	10,502	2	10,502
	H2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99,646	-	1	-
	協泰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2,000	-	1	-

註：上列有價證券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之使用者。

(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13 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2)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五鼎公司	蘇州五鼎公司	1	營業收入	\$ 14,707	—	0.7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7,612	—	0.31%
				進 貨	4,820	—	0.26%
				應付帳款—關係人淨額	194	—	0.01%
		Omnis 公司	1	營業收入	60,147	—	3.25%
				其他營業收入	19	—	-
				銷貨退回	(1,418)	—	(0.0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7,946	—	1.15%
1	蘇州五鼎公司	Omnis 公司	2	利息收入	1,832	—	0.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763	—	1.68%
				營業收入	11,331	—	0.6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205	—	0.09%

註 1：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係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 2：本公司對子公司之銷貨價格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對子公司收款期間為月結 120~150 天。

(五)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或單位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五鼎公司	Omnis 公司	美國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 526,613	\$ 526,613	70,312,094	99	\$ 26,580	\$ 929	\$ 919	—

(六) 大陸地區投資資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蘇州五鼎公司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 35,394 (RMB 7,000 仟元)	(註)	\$ 33,975 (RMB 6,700 仟元)	\$ -	\$ 33,975 (RMB 6,700 仟元)	\$ 2,239	96%	\$ 2,143	\$ 6,69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
\$33,975 (RMB 6,700 仟元)	\$33,975 (RMB 6,700 仟元)	\$1,094,158

註：投資方式係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七)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沈燕士	9,744,579	9.74%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356,000	7.35%

三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於產品別之資訊，而每一產品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且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本公司則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 113 及 112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13 及 112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各期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測試片	\$ 1,338,108	\$ 1,108,080
電極檢測片	119,396	253,441
測試儀套件	308,355	229,524
其他	86,352	85,492
	<u>\$ 1,852,211</u>	<u>\$ 1,676,537</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77,369	\$ 73,852	\$ 712,913	\$ 732,940
美國	715,860	683,986	27,439	33,002
義大利	568,530	537,878	-	-
奧地利	245,123	142,137	-	-
中國大陸	34,287	47,834	1,850	1,276
其他	211,042	190,850	-	-
	<u>\$ 1,852,211</u>	<u>\$ 1,676,537</u>	<u>\$ 742,202</u>	<u>\$ 767,21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存出保證金、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13 及 112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淨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甲	\$568,530	\$537,878
客戶乙	323,091	352,758
客戶丙	245,123	註

註：收入金額未達本公司收入淨額之 10%。